

武汉市公安局 交通管理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青山区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1]第164号

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_____：

你（单位）于_____2021年_____4_____月_____7_____日申请地铁五号线（科普、众圆、和平公园）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_____2021年_____4_____月_____9_____日至_____2021年_____10_____月_____8_____日。



申请人签名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此联附卷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青山区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1]第164号

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_____：

你（单位）于 2021年 4 月 7 日申请地铁五号线（科普、众圆、和平公园）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1年 4 月 9 日至 2021年 10 月 8 日。



申请人签名：_____年 月 日

此联交申请人